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050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相关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30号），批复内容如下：

- 1、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 2、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 3、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 4、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 5、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疫情防控相关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五日